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28日至2026年07月27日止。

第 8906244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10日

商 标

正力神

申请人 建瓯市万喜贸易有限公司

地 址 福建省南平市建瓯市古城街186号办公楼

代理机构 福州蓝色海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2类：啤酒；无酒精果汁饮料；果汁；水（饮料）；无酒精饮料；软饮料；植物饮料；起泡饮料用粉；制作饮料用无酒精配料；制饮料用糖浆